

- ◆ 抚摸故乡脸庞让你看见皱纹
- ◆ 远涉苍茫西藏让你想起云朵
- ◆ 望着尘埃飘飞的故乡百年一叹
- ◆ 听听春如诗的西藏羌笛歌唱

飘过西藏上空的云朵

Piaoguo Xizang Shàngkōng de Yunduo

■ 凌仕江 著



暨南大学出版社
Jinan University Press

126
J25-C2

飘过西藏上空的云朵

Piaoguo Xizang Shangkong de Yunduo

■凌仕江 著



暨南大学出版社
Jinan University Press

中国·广州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飘过西藏上空的云朵/凌仕江著. —广州: 暨南大学出版社, 2005. 1

ISBN 7 - 81079 - 484 - 1

I. 飘… II. 凌… III. 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134754 号

出版发行: 暨南大学出版社

地 址: 中国广州暨南大学

电 话: 编辑部 (8620) 85226521 88308896 13802999892
营销部 (8620) 85225284 85228291 85220602 (邮购)

传 真: (8620) 85221583 (办公室) 85223774 (营销部)

邮 编: 510630

网 址: <http://www.jnupress.com> <http://press.jnu.edu.cn>

排 版: 暨南大学出版社照排中心

印 刷: 湛江日报社印刷厂

开 本: 890mm × 1240mm 1/32

印 张: 10.5

彩 插: 8

字 数: 250 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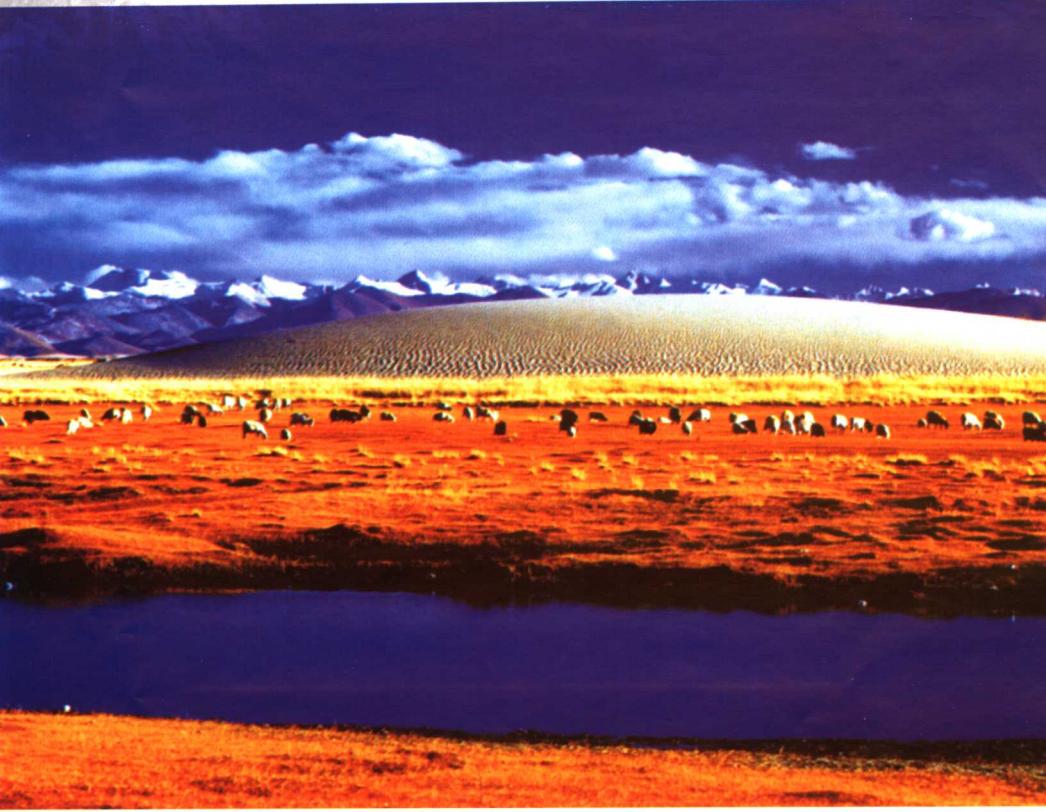
版 次: 2005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5 年 1 月第 1 次

印 数: 1—10000 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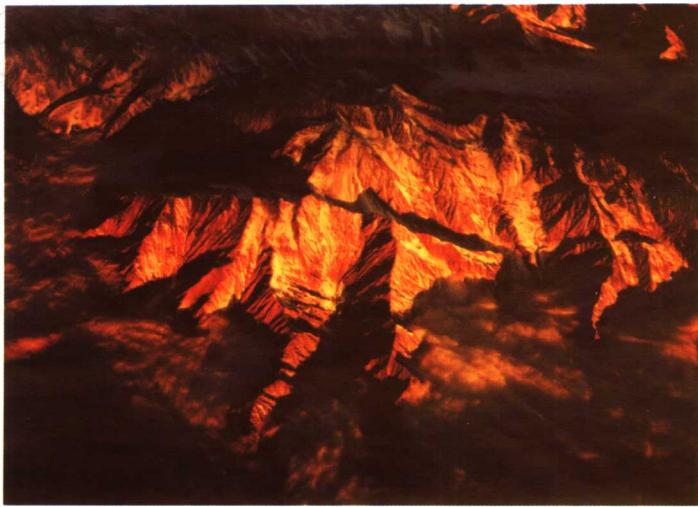
定 价: 20.00 元

(暨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出版社营销部联系调换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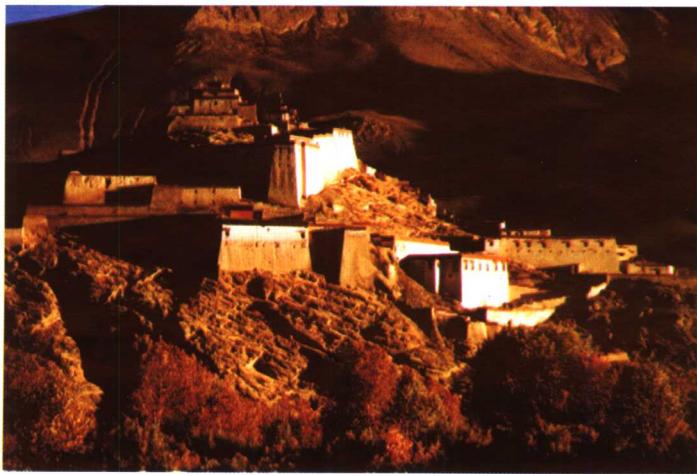


我希望火速到那沙漠中去
打个滚，去那河流里去洗个
澡，然后抱着羊羔亲亲嘴。





每次瞥见你，我耳畔就回响起久远的生
活共同喝过的呼喊：雪山呵，霞光万丈，
西藏呵，我来了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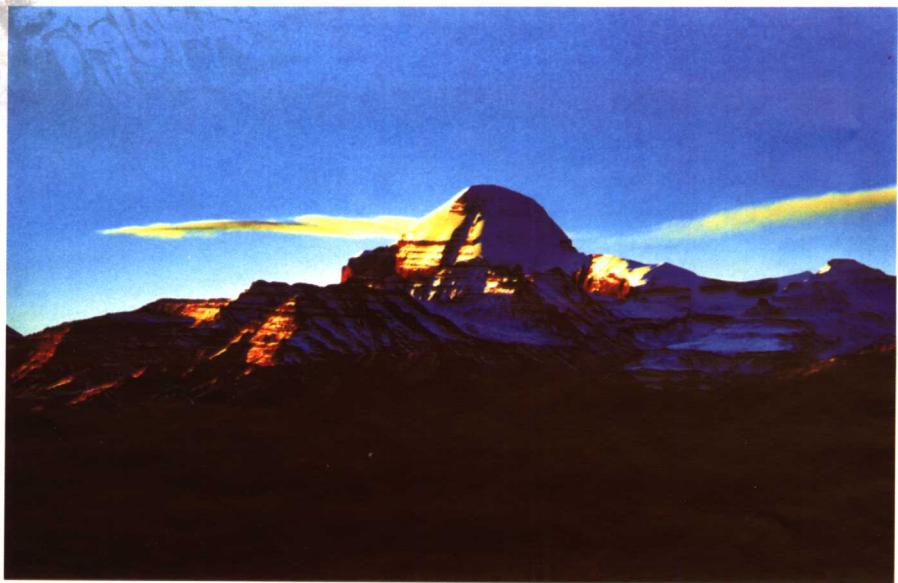


战争的遗照，留下纵深的历史。
走进西藏，其实不就是走进历史。
而走出历史则成了一次审判的旅程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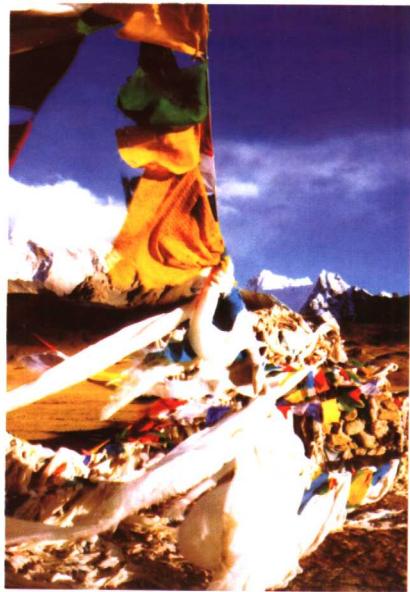


我不愿彷徨于哈达与石头之间
我不如枕着蓝湖的圣水梦回一万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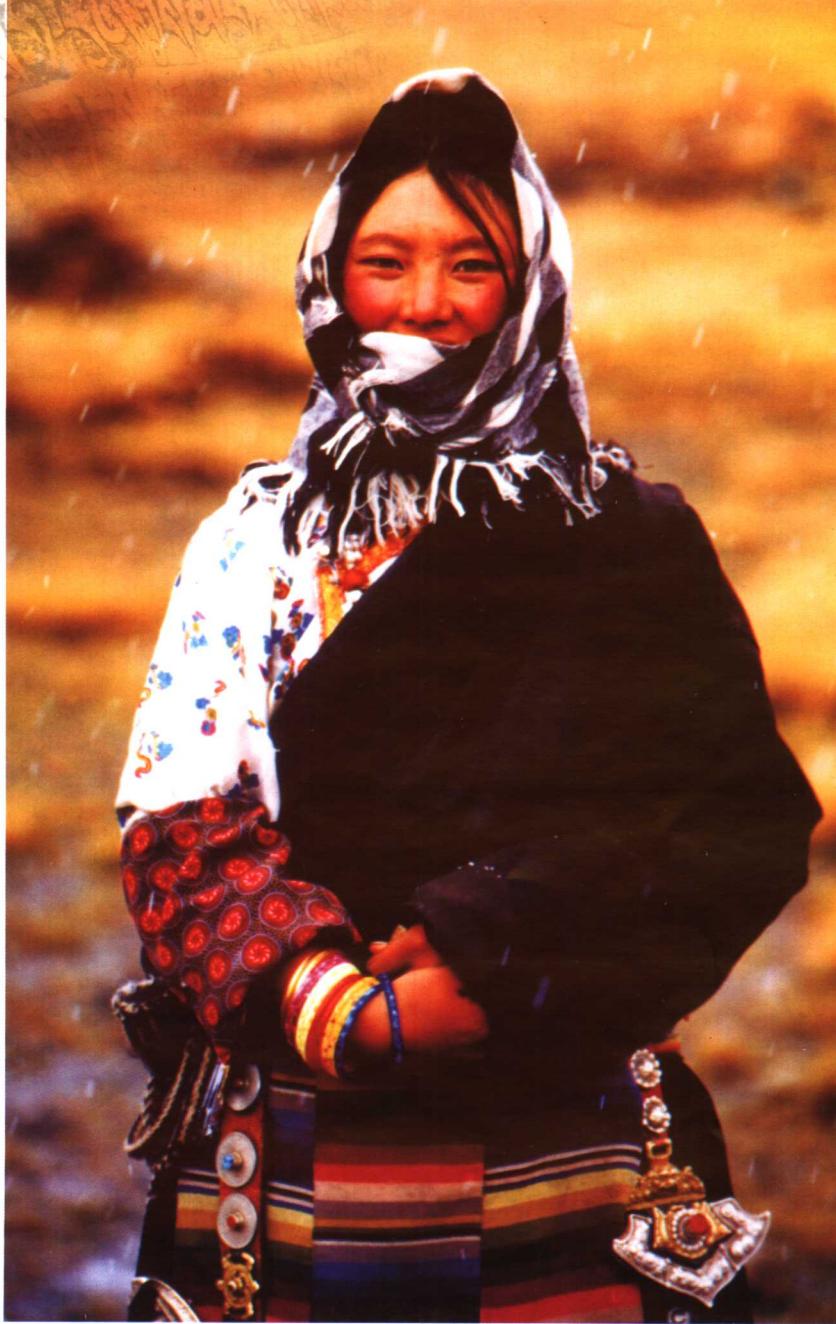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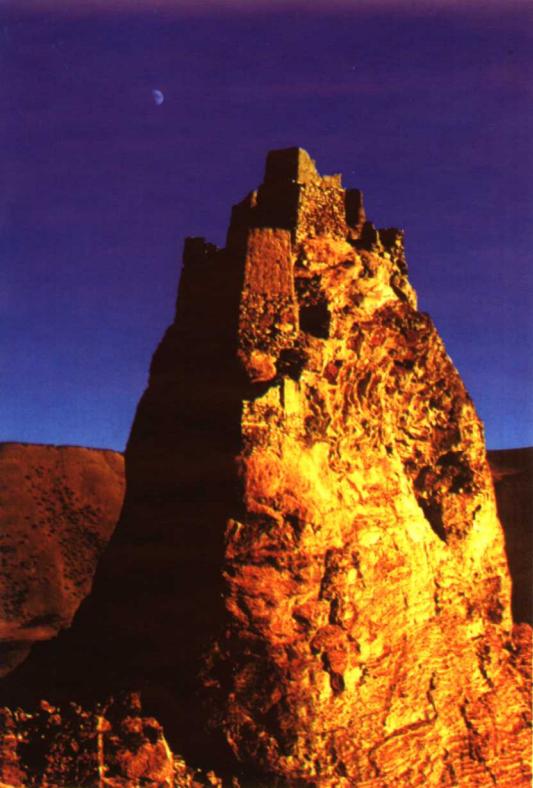
我的所爱在天边，想去寻她怕她飞。
走在转经筒的梦中，我听到一个声音，
孩子：那就是神山之父啊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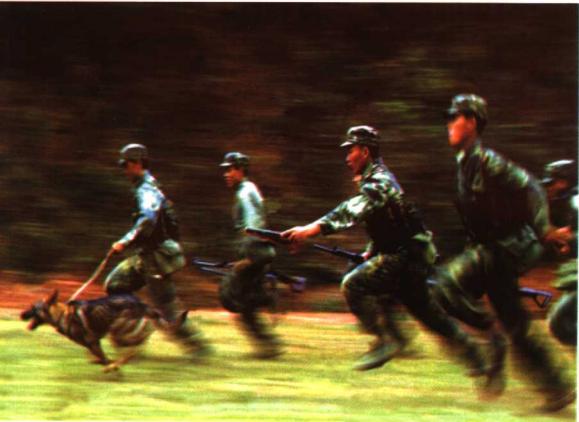
亿万斯年的高原旗
而西藏，蓝色的雪风飘
神速的阳光打在红光海面



我知道你不是西部姑娘
也不是我梦中的公主
你是普天上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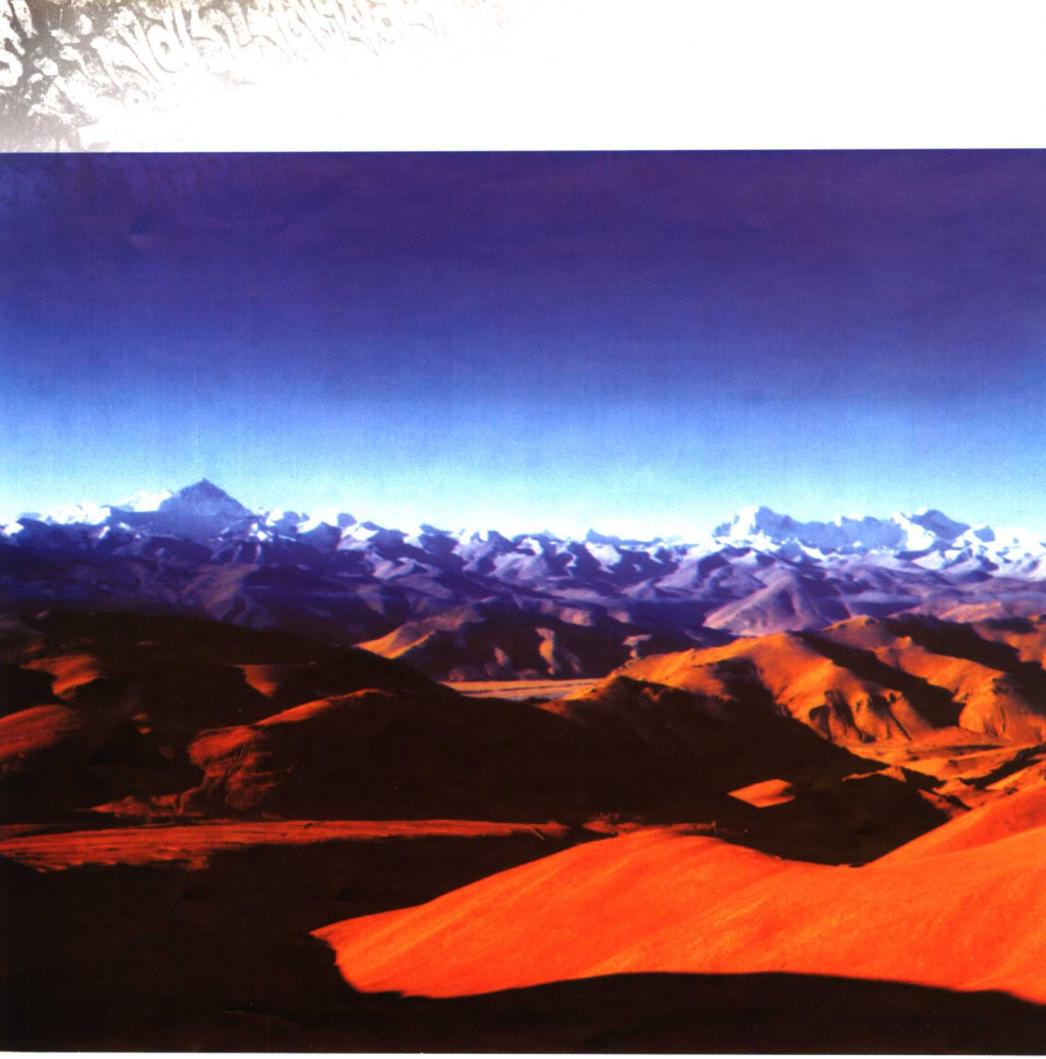


古堡几乎经历了革命的
摧残，却还要头顶一轮
土蕃王朝的明月



青藏的阳光

出一片地，我的好兄弟。
踩上去，踩出一片天，踩
屋脊啊，屋脊，你就这样。



故乡的春天又在这异乡的空
中了。但是，除了阳光，吸烟
又是严冬，注故乡、思故乡。
踏着沙漠，爬过雪山，回故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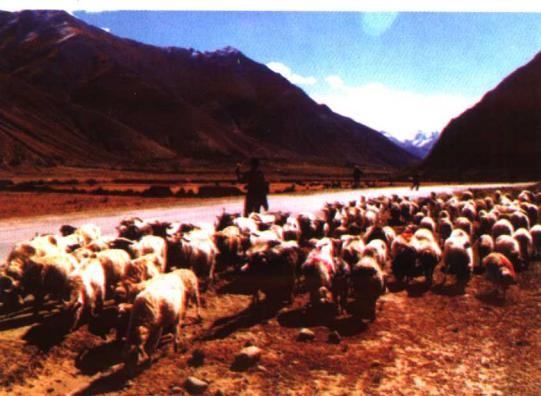




要走到一个地方去，这地方就在眼前。
哪里有村庄，哪里就有好故事。



小毛毛不要去卡拉OK。
西藏高原，风告诉你：
红尘婆娑，四重奏演绎
听够了车马破，更惯了



牧羊的吸管在风中歌唱
妈妈的羊皮袄永远在身边
温暖孩子的梦！

许多人的故乡

——序凌仕江《飘过西藏上空的云朵》

郭小东*

凌仕江的“故乡”和“西藏”，我更喜欢他的“故乡”。从四川乡村走出的凌仕江，是西藏的军营使他成长，令他成功，可是真正贯通他血脉的，还是在他有幸走出乡村进入西藏之后，再度回眸乡村。这种回眸对他太重要了。这重要性，也许凌仕江现在还未真正觉察，但是，他的“故乡”已经彰显了这一点。他把一个人的乡村，衍化为许多人的乡村。和历史的无意重逢，对一个作家而言，是多么重要的机缘。真正的文学，诞生于走过长旅之后的回眸。不是所有的作家都明白并实践这一点。许多从乡村走出来的作家，很快就醉心于都市和都市化的生活感觉，不愿回眸也无法回眸，让都市化的精神泡沫泯灭了弥足珍贵的乡村体验。农民的儿子离开了农村，就诀别农村。我这里所说的诀别，自然更多的是指精神的诀别。一切皆因欲望和忘却。

忘却也许是人的天性，怀旧也不一定归于经年的时间。二十世

* 郭小东：教授、作家、评论家。广东文艺批评家协会副主席、广东作家协会主席团成员、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常务理事、中国当代少数民族文学研究会副会长。



纪九十年代以来文学的都市化倾向，销蚀同时吞噬着文学的乡土内容和农村生活形式。所谓后现代的精神蔓延，则毫无道理地污染着新生作家的艺术触觉，误导同时离析文学现实主义的现代解释。当处于经济转型期的中国社会，无情而冷酷地把神圣尊贵的文学挤迫到社会边缘，当原本是无数中国人的村庄突然间被宣告为“一个人的村庄”之时，刘亮程应运而生。他在一种人云亦云的所谓后现代的鼓噪中，非常聪明非常智慧地用自己匍匐着的古老的乡土，祭奠起一个在现代化冲击下的乡村神话。他面向古老的乡土，却突然间成为一个最为现代的异类。在人们普遍忘却的时候，他非常经意地重新拾起。与某些走出乡村，期望着城市同时迅速地忘却乡村的农民儿女不同的是，他把乡村作为一个在现代化阴影下吼叫着辗转着呼啸着的巨兽，它新奇的隐喻力量因此而压倒了一切都市的无病呻吟，彰显了一种来自底层生活的异度审美想象。可惜的是，刘亮程的记忆是爆发的，自然也是短暂的。他确实抽象地描述了乡村严酷的现场，同时诗化了当代农民的生存经验，但他记忆的乡村，在上升为一种哲学的同时，也就消失并逃离了现场的残酷。

面对现场的残酷，正是中国当代散文久攻不克的障碍，很少有人在散文中实现这种残酷的浪漫。炙手可热的余秋雨，他的《文化苦旅》，我看不出作为人的余秋雨的痛苦。在他所谓的“文化碎片”里，我读不出有关个人的心灵独语。他是一个典型的逃避不幸逃避火坑的机灵人。

从余秋雨的文化“苦旅”，到刘亮程的“一个人”的村庄，散文在后新时期文学中，走过了一小段意淫文化和诗化苦难的历程。而真实的中国现代文化精神和农村真相，只能到有的书中去寻找了。散文对于中国当代政治和农民问题的失语，不是自今日始。中



国当代散文从来就没有真正关注过民生问题。从“文革”前的“三大散文模式”，到现今余秋雨、刘亮程，都存在这样的弊病。

这就引出一个这样的问题：散文的确是一件勉为其难的事。小说尚还有虚拟影射的余地，而散文离开了真情真相，还有什么？

把散文当作小说来写，但它确实又不是小说，这是凌仕江的散文给我的印象。生存的逼真性和质感，细致的写实带着些许主观的哲思，幽幽地纯化和柔化着生活真相的粗砺，尽可能照顾着生命本相本身的抒情性，这种经过用心考虑而后所作的选择，自然，也就笼罩着一种对失去的乡土怆然的悲悼。“让我寂寞的是，过完冬季，草垛都化成了灰烬。眼睛荒了，心也荒了，大地凉了，水田空了，跛子去敬老院了……草垛对草垛说：剩下的事情，问问蝉咋办吧！”“草垛哭着走了，村前村后的年轻人都随草垛走光了，裸露的田土全被杂草捡了个便宜。”（《乡村物语·草垛》）乡村日益凋敝荒凉，并非是从来如此，它曾经充满盎然生机、田园牧歌，虽然它从来就没有富足过。但描绘的空间是巨大的。青壮年农民流向城市，农村的生命之流流向城市。“草垛哭着走了”，它们永不会再回来。曾经在城里听乡村牛哞的刘亮程不会再回来，而凌仕江回来了。这是当了十多年兵的凌仕江归来的乡村。乡村没有了草垛，也就没有了生气，它被城市掏空了。

仿佛二十世纪二十年代，以鲁迅为代表的乡土写实派的作家们，以《故乡》为族类，即以平等尊敬的态度回忆童年乡村的故事。在凌仕江的散文里，以另一种面目，温和地呈现。“全家人都说一年没吃面了，真香，只有妈妈端着碗，没吭声。”“妈妈说：小六，别忘了，麦子是你小子下学期的学费。”《乡村物语》里的那些短章，浸润着一种来自生存底层的草腥味。这草腥味和本土民风融



化在一起，有一种坚实与冷隽但是从容的风致。

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以鲁迅为首，王鲁彦、废名、台静农、蹇先艾等为中坚的乡土写实派作家们，他们无一不是在走出乡村之后对乡村再度回眸。王鲁彦《童年的悲哀》、蹇先艾《老仆人的故事》、废名《竹林的故事》和台静农《红灯》等等，皆出于对乡村民情的真切体验之后远距离审视的结果，其创作的“间离”状态，虽然未及鲁迅《故乡》诸小说成功，但远距离回眸审视所造成的“间离”效果，还是使这些乡土写实作品具有一种思索的空间和余地。凌仕江的散文创作得益于这种文学考虑和思想准备，不管他是否已经自觉意识到了，但是他在本集中的部分散文，的确已经具备了这种质素。刘亮程也努力营构这种效果，但也许是过于追逐独异，他极力使自己的表述更具有“后现代”的荒谬感觉和意味，从而失落了乡村生活中质朴平实的一面是无法更改的这一事实。这也许是他的散文能获得知识阶层的认同，却走失了农民生存窘况的原始状态。认同是发挥充分想象和隐喻之后的结果，而不是刘亮程的散文本身明白无误地“呈现”的本相。它多少带有阐释的意味。

凌仕江的散文中有关乡村的抒写，不仅仅是乡村的记忆，而是一种走进。他直接地走进的结果，是无数的乡村细节，带着原初的生命真相，质朴地走进他的散文。这一部分的篇什，读起来比他那些描写西藏或都市等生活的记叙，显然更具生命的活力也更有哲思的回旋。个中原因，我想是作者的骨血本就属于乡村的，那种与生俱来的脐血，始终在激活着他的文学情怀。而城市和城市的那一部分，也许需要其更漫长的浸染才能化为他生命的组成部分。他理解乡村，但并非真正理解外面的世界，这样他的作品就自然而然地表现为两种不同的意味。乡村于他而言是况味，而城市仅仅只是一种



味道，这之间的差异是深刻的。这就是本书中后半部分关于乡村以外的描述，有些地方显得有些矫情，有些虚妄，有些不够冷隽和容包括宽容，自然也就不够优雅的缘故。关于梭罗关于海子的一些议论，都有一种表现张扬的意味。

凌仕江的西藏，殊异于那些匆匆的西藏过客笔下的西藏，他用十二年的青春和西藏对话，这种对话，是和圣地圣山圣水，是和神的对话。

“在林芝，在日喀则，送糌粑的西藏少女和没有名字的花朵；鱼在水中睡觉的表情；灵魂之城和神山上飘动的经幡，阳光和雪在雨中相遇；可可西里的风和怀抱着藏羚羊的少女；抓住风的声音，风凄惨地穿过城市的月光；那忧郁的世界，那遍地开花的死亡；一声法号长鸣之后，所有的人群消失在一片金色的尘土中；塔克逊的官兵盼望小草的心情就像盼望女人一样重要；那是一种失恋的花，因为花，男孩又想起那个叫伊犁的地方；女孩看了看喇嘛，又一次问男孩，雪从那么远的天上来，你真的听不见雪的声音？西藏只是一种味道，那是一种香草的味道；西藏的湖不是彩色的童话，我看都是云朵添的醋；如果特提斯海枯了，还有一朵云，那就是我飞过西藏上空所留下的一滴泪；我是追着西沉的夕阳奔去的……”

我摘取凌仕江散文中的片言只语，这些互不相干的词句汇成的意象是新鲜的，构成了一个有些别样的西藏，令人遐想。在西藏的土地上，和圣地对话，就是对着自己心灵的天空，谛听天籁之声。这种对话，于凌仕江而言，尚在开始，就已经令我们有一种想望，一种爱欲。这种对话一旦深深地嵌入西藏的历史文化之中，诸如走进七世纪的古格王朝，那将是一幅怎样的风景？

我没有去过西藏，但我去过甘南和松潘，目睹那些朝圣的圣



徒，五体投地匍匐前行上千公里的长途叩拜，直扑进拉卜楞寺里去……这也许是凌仕江的另一个话题了。

凌仕江作为一名战士，作为一名文学新兵，他的确取得了文学上很大的成功，尤其是他的《你知西藏的天有多蓝》，成为全国高考语文学科一道题值 18 分的阅读理解题。这些都是值得骄傲的事，但文学，决非一时一地能断论。凌仕江坦言教育部给出的试卷：“我竟做错了一半”，道理正在这里。因此责编嘱我为从未谋面的凌仕江作序，我本有些为难，但是，苏彩桃先生多年前曾是我的专著《逐出伊甸园的夏娃》的责编，于情于理无法拒绝，于是写出以上文字，是为序。也遥祝远在西藏的凌仕江以作家和战士的名义，为读者奉献更多更好的作品，更上一层楼。

2004 年 12 月 6 日